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天职业字[2020]29824号

目 录

验资报告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4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5
验资事项说明	6

验资报告

天职业字[2020]29824号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0年5月31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根据贵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0年3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年3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经2019年11月13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3月1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20年4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07号文核准的《关于核准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贵公司向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国际集团”）发行98,723,030股股份、向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纺织集团”）发行89,819,253股股份。贵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根据调整后的股份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调整为向东方国际集团发行99,248,153股股份、向纺织集团发行90,297,015股股份。东方国际集团以其持有的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公司”）100%股权、东方国际集团上海荣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恒公司”）100%股权认购，纺织集团以其持有的上海新联纺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纺公司”）100%股权、上海纺织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饰公司”）100%股权、上海纺织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物流公司”）100%股权认购。根据与东方国际集团签署的《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纺织集团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外贸公司全部股权作价1,194,913,865.84元，荣恒公司全部股权作价122,167,489.11元，新联纺公司全部股权作价491,207,318.61元，装饰公司全部股权作价231,583,334.17元，国际物流公司全部股权作价475,503,845.57元，合计作价2,515,375,853.30元。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2,241,739.00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贵公司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9,545,168.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1,786,907.00元。

验资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0]29824号

经审验，外贸公司 100%的股权已在 2020 年 5 月 26 日、荣恒公司 100%的股权已在 2020 年 5 月 29 日、新联纺公司 100%的股权已在 2020 年 5 月 26 日、装饰公司 100%的股权已在 2020 年 5 月 29 日、国际物流公司 100%的股权已在 2020 年 5 月 29 日登记在贵公司名下，贵公司已完全享有标的资产的所有权。东方国际集团认购贵公司 99,248,153 股、纺织集团认购贵公司 90,297,015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28 元。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11.43 元/股）；根据贵公司 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告的《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告的《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贵公司 2018 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含税）、2019 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5 元（含税），上述除权除息完成后，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 11.28 元/股。外贸公司、荣恒公司、新联纺公司、装饰公司、国际物流公司全部股权作价金额 2,515,375,853.30 元，与本次发行股份价值差额，由贵公司以 1.00 元向东方国际集团转让持有的上海东方国际创业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牌公司”）60%股权和向东方国际集团、纺织集团支付现金 377,306,357.26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股本为人民币 522,241,739.00 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113236 号验资报告审验。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4. 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批文

[以下无正文]

验资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0]29824 号

[此页无正文]



二〇二〇年六月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股本（其中：新增股本）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 本比例	
东方国际（集 团）有限公司	99,248,153.00		99,248,153.00				99,248,153.00	52.36				
上海纺织（集 团）有限公司	90,297,015.00		90,297,015.00				90,297,015.00	47.64				
合计	<u>189,545,168.00</u>		<u>189,545,168.00</u>				<u>189,545,168.00</u>	<u>100</u>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被审验单位名称：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本次增加额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注册资 本总额比 例 (%)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522,241,739.00	100.00	522,241,739.00	73.37	522,241,739.00	100.00		522,241,739.00	73.37	—	—
有限售条件 流通股			189,545,168.00	26.63			189,545,168.00	189,545,168.00	26.63	—	—
合计	<u>522,241,739.00</u>	<u>100</u>	<u>711,786,907.00</u>	<u>100</u>	<u>522,241,739.00</u>	<u>100</u>	<u>189,545,168.00</u>	<u>711,786,907.00</u>	<u>100</u>	<u>—</u>	<u>—</u>

验资事项说明

一、变更前基本情况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贵公司”）系于 1998 年 10 月 15 日经上海市人民政府以沪府体改审（1998）072 号文批准设立，发起人为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丝绸进出口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纺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针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家用纺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和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贵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40,000,000.00 元，折合股本 240,000,000.00 元，均为发起人认购股份，于 1998 年 11 月 18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0 年 6 月 13 日，经贵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业字（2000）第 1009 号验资报告审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73 号文《关于核准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贵公司公开发行 80,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320,000,000.00 元。

2010 年 3 月 11 日，经贵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职沪 QJ[2011]1393 号验资报告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47 号文《关于核准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1,724,414.00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20,0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01,724,414.00 元。

2012 年 4 月 17 日，经贵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总股本 401,724,41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120,517,325.00 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522,241,739.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12080D。

公司法定代表人：季胜君。

公司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450 号 27 层 B-09 室。

公司办公地：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 85 号。

二、本期发行情况

贵公司增资前的股本为人民币 522,241,739.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贵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2020年3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年3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经2019年11月13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3月1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20年4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20]807号文《关于核准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

根据贵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807号文核准，公司向东方国际集团、纺织集团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分别为99,248,153股、90,297,015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28元。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11.43元/股；根据贵公司2019年6月19日公告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2020年5月18日公告的《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贵公司2018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含税）、2019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5元（含税），上述除权除息完成后，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11.28元/股。本次购买资产总额人民币2,515,375,853.30元，按发行价格计算的本次发行股份价值为人民币2,138,069,495.04元，差额公司以现金人民币377,306,357.26元及品牌公司股权人民币1.00元支付对方。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对上述出资人用于出资的长期股权投资资产2019年5月31日的价值进行了评估。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外贸公司出具了东洲评报字[2019]第0785号评估报告，估值1,194,913,865.84元；对荣恒公司出具了东洲评报字[2019]第1148号评估报告，估值122,167,489.11元；对新联纺公司出具了东洲评报字[2019]第0776号评估报告，估值491,207,318.61元；对装饰公司出具了东洲评报字[2019]第1115号评估报告，估值231,583,334.17元。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国际物流公司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9]第0248号评估报告，估值475,503,845.57元；对品牌公司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9]第0249号评估报告，评估值-73,209,783.20元。

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标的外贸公司全部股权作价1,194,913,865.84元，荣恒公司全部股权作价122,167,489.11元，新联纺公司全部股权作价491,207,318.61元，装饰公司全部股权作价231,583,334.17元，国际物流公司全部股权作价475,503,845.57元，品牌公司60%股权作价1.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股权资产以2019年5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了审计，并对外贸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3016号审计报告、对荣恒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1648号审计报告、对新联纺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3530号审计报告、对装饰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2909号审计报告、对国际物流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1539号审计报告、对品牌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29646号审计报告；并对长期股权投资对应资产以201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追加一期审计，对外贸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7251号审计报告、对荣恒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6912号审计报告、对新联纺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7117号审计报告、对装饰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6873号审计报告、对国际物流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6957号审计报告、对品牌公司出具天职业字[2019]35634号审计报告，贵公司对于用于出资的上述资产价值进行了确认。

三、验证结果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止, 贵公司已经收到东方国际集团、纺织集团用于出资的外贸公司、荣恒公司、新联纺公司、装饰公司、国际物流公司股权, 认购贵公司 189, 545, 168 股股票,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实际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11.28 元。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应发行股份价值总额人民币 2, 138, 069, 495.04 元, 计入股本 189, 545, 168.00 元, 余额计入资本公积账户。

四、结论

经审验, 公司已取得东方国际集团、纺织集团认购贵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对应的标的资产股权, 对应作价人民币 2, 515, 375, 853.30 元, 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89, 545, 168.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 948, 524, 327.04 元, 支付人民币差额现金 377, 306, 357.26 元, 股权 1.00 元。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2, 241, 739.00 元,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柒亿壹仟壹佰柒拾捌万陆仟玖佰零柒元(人民币 711, 786, 907.00 元)。

五、其他事项

根据 2020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07 号文核准的《关于核准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向东方国际集团发行 98, 723, 030 股股份、向纺织集团发行 89, 819, 253 股股份, 同时核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35, 000.00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尚未实施完毕, 本验资报告仅对发行股份部分进行审验。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0〕807号

关于核准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6号）等有关规定，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已经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现批复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98,723,030 股股份、向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89,819,25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35,000 万元。

三、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

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抄送：上海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上海分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送：会领导。

办公厅，发行部，上市部，法律部，存档。

证监会办公厅

2020年4月29日印发

打字：黄岩

校对：王梦媛

共印 15 份





姓名 曾莉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2-10-2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20500197210241329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00012388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8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曾莉(420000123881)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曾莉(420000123881)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姓 名 刘华凯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2-02-2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0423198202247335
 Identity card No. _____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华凯(110002400257)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月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华凯(110002400257)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m /d

8

9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年度审计、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网络存储、云计算、大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不得从事业务。）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登记机关

2020年06月0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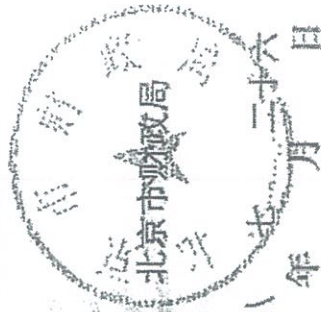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

十二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